

# 中国商业技师协会

中商技〔2022〕11号

---

## 关于组织营养配餐员竞赛国家级评委专项 选拔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目前，《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——全国商业服务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》（中商技〔2022〕9号）已经下发。

营养配餐员赛项为该职业首次举办国家级二类职业技能竞赛。为满足竞赛活动需要，促进营养配餐事业的可持续发展，保证赛事评委队伍的专业性和代表性，依据《中国商业技师协会餐饮业技能比赛国

家级评委基本要求和评价标准》，我会决定开展营养配餐国家级评委专项选拔工作。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选拔名额

总数控制在 100 名左右。会员优先，依据报名先后顺序、地区分布和资历条件等综合审定。

### 二、基本条件

1. 热爱祖国，忠于党，热爱营养配餐事业，思想进步，作风正派，办事客观公正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。

2. 热心担任全国营养配餐员职业技能竞赛的评判工作，自觉遵守比赛规则、评判纪律和要求。

3. 在全国范围内具有较强影响，在本地区、本专业领域的群众口碑好，社会评价正面。

4. 专科（含）以上学历，从事营养配餐相关工作 15 年以上，其中连续从事食养宣教、营养食谱设计、低级别营养配餐员的培训与指导等工作不少于 3 年。

5. 年龄在 65 周岁以下，身体健康，能独立参加评判活动。

### 三、专业要求

1. 持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》中营养配餐员(4-03-02-06)、公共营养师(4-14-02-01)、健康管理师(4-14-02-02)的技师(国家二级)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员,或者具有营养配餐员相关专业(餐饮类、食品类、营养与食品卫生学、预防医学类、烹饪类)同等层次以上专业技术职称。

2. 持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》中中式烹调师(4-03-02-01)、中式面点师(4-03-02-02)、西式烹调师(4-03-02-03)、西式面点师(4-03-02-04)的技师(国家二级)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员,须具有扎实的营养专业知识背景。

3. 长期从事营养配餐一线工作,实践经验丰富,理论水平较高,且能够将营养理论与餐饮实践很好地结合起来。

4. 具有创新思维,在营养配餐的标准规范、教育教学、技术创新、产品研发和服务提升等方面做出过突出贡献,有案例事实支撑。

5. 对营养配餐具有科学、全面的认识,对竞赛作品具有准确的判断力和较高的艺术鉴赏力。

#### 四、选拔程序

1. 由本人填写《中国商业技师协会国家级评委(营养配餐)申报表》(见附件)。

2. 协会组织专家逐个评审，确定符合条件的入围人选。

3. 组织专门力量对入围人选进行培训、安排考试。

4. 向通过考试人员发放证书，纳入评委库进行统一管理。

## 五、聘用原则

1. 国家级评委的有效期为3年，有效期满，须参加知识更新培训。经考核合格者，可持续聘任。未通过考核、审核者，取消其身份。

2. 对在竞赛评判过程中有舞弊行为或严重过失者，将取消其国家级评委身份，并收回评委证书。

3. 对取得国家级评委身份人员，若同时作为选手报名参赛或作为参赛者的指导教练（指导教师）参加本次竞赛活动，则本次竞赛活动不予聘任。

## 六、培训安排

1. 时间：2022年8月21日-23日（21日全天报到，22日-23日培训、考试）

2. 地点：江苏省扬州市花园国际大酒店（江阳中路236号）

3. 主要内容：

（1）健康中国 营养先行——提升营养工作科学化水平；

（2）国家级评委的基本职业素养；

- (3) 营养配餐员国家标准解读；
- (4) 营养配餐员赛项设置与竞赛规程解读；
- (5) 营养配餐员赛项组织与监督流程
- (6) 本次竞赛活动的评判要求；
- (7) 营养配餐信息系统的应用操作；
- (8) 特殊人群膳食设计案例分享。

4. 收费：2980 元（会员优惠价 2880 元），包含资料费、培训考试费及统一安排的就餐。

5. 已取得国家级评委（营养配餐）人员，可在线免费参加知识更新培训，不占用本次专项选拔名额。

6. 请报名人员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前将申报表、职称及荣誉证书复印件等相关佐证材料，邮寄至中国商业技师协会，审核通过后协会将安排专人告知。

## 七、联系方式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42 号院 3 号楼 207 室

邮 编：100022

联系人：潘 宇（手机：18811149359）

毛 振（手机：18101117561）

座机：010-87765572

邮箱：jingsai@cabp.org.cn

